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0-044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矿业”或“发行人”）和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或“红塔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办理指南（2018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国城转债”）。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14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参与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实施细则》。

本次可转债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和缴款、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0 年 7 月 17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 1 张。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85,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如果中止发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择机启动发行。

3、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国城矿业公开发行 8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国城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T 日）结束。

根据 2020 年 7 月 13 日（T-2 日）公布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国城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国城转债本次发行 85,000.00 万元, 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共计 8,500,000 张, 发行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 (T 日)。

二、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国城转债总计 7,242,417 张, 即 724,241,700 元,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5.20%。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国城转债总计 1,257,580 张, 即 125,758,000 元,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4.80%, 网上中签率为 0.001737458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申购数据, 本次网上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 72,380,420,020 张, 配号总数为 7,238,042,002 个, 起讫号码为: 000000000001-007238042002。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 2020 年 7 月 16 日 (T+1 日) 组织摇号抽签仪式, 摇号中签结果将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 (T+2 日) 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 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 每个中签号只能认购 10 张 (即 1,000 元) 国城转债。

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 (张)	实际获配数量 (张)	中签率
原股东	7,242,417	7,242,417	1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72,380,420,020	1,257,580	0.0017374588%
合计	72,387,662,437	8,499,997	-

注:《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 1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 网上申购每 10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 因此所产生的余额 3 张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包销。

四、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国城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五、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 2020 年 7 月 13 日（T-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6 区 19 号楼 16 层

联系人：王丹

联系电话：010-5709008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1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6222814

发行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7 月 16 日

